

河北翊博管道科技有限公司环形锻件生产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2月29日，河北翊博管道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河北翊博管道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检测报告》，并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组成验收组进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经查验现场、审阅验收资料，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河北翊博管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1月15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901MA0G09YN02。主要经营范围为管道技术研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制造、销售：管道、管件、锻件、五金产品；销售：钢材、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企业投资10000万元建设“环形锻件生产项目”，项目位于河北沧州经济开发区黄河东路33A，高端管道装备产业园内二车间，坐标为东经116°57'38.160"，北纬38°17'25.360"，2021年11月25日，项目取得河北沧州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备案（沧开发经发备字[2021]99号）；2022年5月编制了《环形锻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6月1日取得了河北沧州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批复（冀沧开审批字【2022】016号），项目年产环形锻件8500吨。

项目于2022年6月开工建设，2023年8月15日工程竣工调试。2023年11月3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130901MA0G09YN02001Y，有效期至2028年11月2日。

根据本项目环评报告表要求，河北翊博管道科技有限公司环形锻件生产项目投产后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进行了全面的治理。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占总投资的0.5%。

二、工程变动情况

由于施工进度安排以及市场客观需求影响，该项目1台蓄热式热处理台车炉暂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另行验收。

根据车间高度，DA001、DA002排气筒高度由15m变更为22m，DA003排气筒高度由15m变更为21.5m，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

验收组：

李长良 冯岩 孙世 袁进 南杰

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进行判定，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产生的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沧州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制坯冷却用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在循环水池内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热处理淬水用水在淬水池内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2、废气

锻造加热炉燃烧天然气用于锻造成型工序，蓄热式热处理炉燃烧天然气用于热处理工序。锻造加热炉、热处理炉燃烧天然气产生烟尘，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其中锻造加热炉废气经1根22m高排气筒（DA001）排放，蓄热式加热炉废气经1根22m高排气筒（DA002）排放，蓄热式热处理台车炉废气经1根2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带锯床、压力机、液压机、碾环机、空气锤、压缩机、数控立式车床等生产设备、风机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本项目主要优先选取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隔声降噪措施。

4、固体废物

下脚料、氧化皮、废旧设备、移动式布袋除尘器除尘灰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外售进行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定期清运。废乳化液、乳化液废包装物、废渣、润滑油精滤废渣、润滑油废包装桶、废油漆包装桶、含油手套、抹布暂存于危废间内，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河北金亿嘉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河北人宜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9日~11月10日和2023年12月18日-2023年12月19日对河北翊博管道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采样检测分析得出，在检测过程中，企业生产工况为80%，符合检测条件要求。

（1）废气检测结果

根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可知，项目DA001锻造加热炉废气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5.1mg/m³，二氧化硫最高排放浓度为8mg/m³，氮氧化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验收组：

李书良 冯岩 袁明 南杰

45mg/m³，烟气黑度最大值<1级，均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1颗粒物排放限值、表2二氧化硫排放限值、表3氮氧化物排放限值（颗粒物：10mg/m³，二氧化硫：50mg/m³，氮氧化物：150mg/m³，烟气黑度：<1级）。

项目 DA002 热处理炉废气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5.2mg/m³，二氧化硫最高排放浓度为 15mg/m³，氮氧化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32mg/m³，烟气黑度最大值<1级，均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1颗粒物排放限值、表2二氧化硫排放限值、表3氮氧化物排放限值（颗粒物：10mg/m³，二氧化硫：50mg/m³，氮氧化物：150mg/m³，烟气黑度：<1级）。

项目 DA003 热处理炉废气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5.0mg/m³，二氧化硫最高排放浓度为 10mg/m³，氮氧化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56mg/m³，烟气黑度最大值<1级，均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1颗粒物排放限值、表2二氧化硫排放限值、表3氮氧化物排放限值（颗粒物：10mg/m³，二氧化硫：50mg/m³，氮氧化物：150mg/m³，烟气黑度：<1级）。

经监测，项目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414μg/m³，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5企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颗粒物：1.0mg/m³）。

（2）废水检测结果

由废水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污水排放口废水中 pH 值为 7.3~7.5（无量纲），化学需氧量最高日均浓度值为 71mg/L，氨氮最高日均浓度值为 3.45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最高日均浓度值为 12.0mg/L，悬浮物最高日均浓度值为 66mg/L，总磷最高日均浓度值为 2.32mg/L，总氮最高日均浓度值为 6.24mg/L，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及沧州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要求（pH 值：6~9（无量纲），化学需氧量：350mg/L，氨氮：35mg/L，五日生化需氧量：125mg/L，悬浮物：180mg/L，总磷：5mg/L，总氮：41mg/L）。

（3）噪声检测结果

由噪声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厂界北、西、南、东方向各设1个监测点位，各点位昼间噪声测量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限值（昼间：65dB（A））。

（4）固体废物

验收组：

李长良 冯岩 张华 袁强 南少杰

本项目一般固废均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车间内设置危废间，危险废物委托沧州冠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5）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项目环评结论和排污许可证可知，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t/a、NH₃-N：0t/a、SO₂：0.986t/a、NO_x：2.958t/a。

实际排放污染物总量为：COD：0t/a、NH₃-N：0t/a、SO₂：0.106t/a、NO_x：0.551t/a，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6）环境风险

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22年7月7日经沧州市生态环境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备案，备案编号：130961-2022-019-L。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气、废水、厂界噪声排放达标，固废得到合理处置。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根据现场检查，工程建设地点、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阶段对比没有重大变动；外排污染物检测结果达标；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项目监测报告及验收监测报告基本满足要求，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可以通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验收组：

李吉良 刘若峰 袁屹 南杰

河北翊博管道科技有限公司环形锻件生产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2023 年 12 月 29 日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组长	李彦良	河北翊博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经 理	13754889777	
	张月苍	河北木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高 工	18631790192	
	袁永先	河北润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 工	13930798083	
	吕军良	河北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高 工	13031591198	
	南少杰	河北金亿嘉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监测人员	0317-3296755	南少杰